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电股份	股票代码	0008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民	石岚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邮编 130022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邮编 130022	
传真	0431-81150997	0431-81150997	
电话	0431-81150998	0431-81150933	
电子信箱	jdgf@spic.com.cn	jdgf@spic.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 1. 业务范围

发电（火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分布式能源、气电、生物质、核能）、供热（民用、工业）、综合智慧能源供应、清洁能源投资开发、电站检修、科技项目开发、配售电等业务。其中：发电、供热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2.经营模式

### (1) 销售模式:

电力销售为计划分配电量、参与电力用户市场交易和跨省区交易相结合，由电网公司统购统销。能源行政主管部门下达各发电企业年度电量指标，各发电企业依据电量计划与当地电网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

热力销售分为民用供热和工业供热销售。民用供热由本公司与热力公司及用户按供热需求签订供热合同，工业供热由本公司与工业蒸汽用户签订供热合同。依据供热合同组织生产供给，根据供热量与用户进行月度结算。

### (2) 采购模式

#### 物资采购:

以公开招标为主要采购方式，限额50万元以上的生产、基建物资、工程、服务采购项目采取年度集中招标、分批实施配送的方式采购；限额50万元以下的采购项目依托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平台发布采购信息，采取公开竞价、询价方式采购。

#### 煤炭采购:

根据本公司年度煤炭耗用计划，制定年度煤炭订货方案，确定重点煤炭供应商和供应量，同时报国家铁路集团公司做重点运力计划备案。通过在全合格供应商中开展竞价采购、询价采购、比价采购等方式采购煤炭。

### (3) 生产模式

电力生产：本公司电力生产以火电、风电、太阳能为主，按电网公司统调的上网电量计划组织生产发电。

热力生产：本公司热力产品（包括民用和工业供热）的生产，根据与热力公司或工业蒸汽客户签订的供热、供蒸汽合同约定的供热量、工业蒸汽量组织供应。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本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电力、供热业务，利润构成主要源于发电量、供热量的增加及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 (二) 行业发展变化以及公司行业地位

### 1、行业发展变化:

2019年，中国经济在结构调整中稳步提质，发展态势总体良好。能源产业正朝着清洁化方向发展，以高效、清洁、多元化、智能化为主要特征的能源转型进程加快推进。

电力供需继续总体宽松，部分地区富裕，全社会用电量较上年增长。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扎实推进，清洁能源消纳问题得到大幅改善。

特高压工程投产，极大缓解“三北”地区清洁能源消纳问题，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推进，电力现货市场建设进一步加快，跨省区电力交易规模持续扩大。

火电产业，装机增速放缓趋势全面凸显，去产能开始发挥成效。2019年煤炭供需处于紧平衡状态，价格略有上涨，火电企业依然面临较大燃料成本压力。

新能源产业，保持推动能源经济发展主力军的作用。目前新能源发电已进入产业转型升级和技术进步的关键期，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已接近与煤电等传统能源平价的条件。未来新能源会向基地化、规模化发展，随着特高压线路的陆续投运，未来三北地区的大型基地将获得长足发展；同时，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项目也会在中东南部区域快速发展，靠近用户侧、更加灵活的新能源项目也会成为未来的发展方向。

此外，综合智慧能源、氢能、储能等能源新业态发展势头迅猛，分布式电源、微电网进入发展窗口期，能源用户个性化需求日益增多。在用能方式、可靠性等方面的系统整体发展目标与个体差异化需求也将会进一步得到发展。总体来说，我国能源产业正朝着清洁化方向发展，以高效、清洁、多元化、智能化为主要特征的能源转型进程将加快推进。

### 2、公司行业地位:

本公司以电力、热力生产运营、配售电、电站开发建设、电站服务为主营业务，报告期末，本公司发电总装机容量670.15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330万千瓦，均为热电联产机组，发电及热力业务遍及长春、吉林、四平、白城，供热面积6000万平米，工业供汽产能省内最大，是吉林省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所需电力及热力供应的重要企业之一；同时，本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以新能源为主积极拓展发电业务，新能源已投

产装机340.15万千瓦，布局遍布吉林、甘肃、青海、安徽、江西、北京、云南、河北、河南、上海等18个省份，新能源全国发展格局已基本形成。公司新能源装机占公司总装机比重51%，随着新能源业务的大力拓展，新能源结构占比过半，公司正在转型成为清洁能源为主的上市公司。在2019年召开的“第九届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峰会”吉电股份凭借近年来在新能源板块的优异表现，位列“2019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榜单”第344名。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8,454,148,014.35	7,301,107,308.38	15.79%	5,102,319,33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650,375.29	114,608,485.79	28.83%	-339,533,87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37,434.69	-79,835,395.23	67.89%	-337,135,36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86,972.91	2,365,200,461.73	11.22%	1,382,018,427.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1.56%	0.45%	-4.54%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42,241,407,073.40	39,753,012,006.25	6.26%	35,181,012,33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12,083,759.61	7,383,868,290.98	0.38%	7,323,335,481.60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94,132,117.42	1,769,217,586.35	2,023,206,192.17	2,367,592,11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692,111.45	48,951,238.61	86,429,802.80	-148,422,77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555,585.95	59,744,362.22	-68,891,739.60	-182,045,64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065,528.49	-148,771,494.18	693,814,522.83	1,122,478,415.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6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6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1%	420,994,628	184,179,499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0%	158,884,99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	42,950,70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66%	35,714,2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4,430,700	7,817,000		
平安基金-包商银行-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0%	21,428,571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9,576,9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67%	14,296,65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11,528,4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7,946,0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投、吉林能投、成套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围绕“夯基础、促发展、强能力、防风险、创价值”的总体思路和“提质增效，扭亏为盈”的总体经营目标，锐意进取、主动作为，在严峻的形势下，圆满完成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绩。

全年完成发电量188.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6.83%，其中新能源发电量5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30.61%；供热量2898.63万吉焦，同比减少1.87%。实现营业收入84.54亿元，同比增加11.53亿元；营业成本65.47亿元，同比增加6.32亿元；利润总额5.09亿元，同比增加1.87亿元，净利润4.02亿元，同比增加1.5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8亿元，同比增加0.33亿元。

公司盈利水平的提高，得益于新能源发电装机稳步增长和公司市场营销工作的不断深入，公司年度新增新能源项目装机32.96万千瓦，存量项目增发发电量6.98亿千瓦时。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对标管理，优化煤源结构控制燃料成本，降低可控费用、争取一次性补贴收益等措施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盈利水平。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火电产品	3,877,822,451.21	405,105,550.63	10.45%	15.76%	-6.27%	12.90%
风电产品	1,619,495,910.96	821,554,171.13	50.73%	31.36%	44.77%	46.03%
光伏产品	1,607,908,384.27	849,941,917.93	52.86%	27.27%	27.84%	52.63%
热力	998,063,655.02	-287,063,404.14	-28.76%	4.15%	8.35%	-27.65%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2019年3月27日召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352,032,637.9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351,651,544.8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66,445,192.2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66,405,025.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451,423,873.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372,214,201.27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603,687,717.1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603,634,501.9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9,655,818.1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9,655,818.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451,423,873.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72,214,201.27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b>摊余成本：</b>				
应收账款	3,352,032,637.98			
加：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调整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381,093.1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351,651,544.81
其他应收款	166,445,192.27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40,167.19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66,405,025.08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451,423,873.05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减：转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1,423,873.05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51,423,873.05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79,209,671.7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72,214,201.27

##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b>摊余成本：</b>				
应收账款	603,687,717.16			
加：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调整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53,215.2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03,634,501.96
其他应收款	29,655,818.18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9,655,818.18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451,423,873.05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减：转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1,423,873.05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51,423,873.05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79,209,671.7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72,214,201.27

## C、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b>摊余成本：</b>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6,740,637.45		381,093.17	17,121,730.6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80,567,856.40		40,167.19	80,608,023.59

##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b>摊余成本：</b>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3,555,746.13		53,215.20	13,608,961.33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4,794,972.69			44,794,972.69

## D、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项目	合并未分配利润	合并盈余公积	合并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12月31日	-534,153,029.62		
1、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			-79,209,671.78

他权益工具投资并重新计量			
2、应收款项减值的重新计量	-421,260.36		
2019年1月1日	-534,574,289.98		-79,209,671.78

### ②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基于目前房地产市场较公开透明，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具备将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条件。

经本公司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按公允价值核算投资性房地产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目前不涉及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本年度无影响。

### ③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除因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之外，前述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或股东权益变动表）进行了修订，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新增了“应收款项融资”，在“投资收益”项目下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调整了利润表部分项目的列报位置。企业按照相关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光伏发电设备折旧年限由18年变为20年，办公用电子设备折旧年限由20年变为5年。 本公司光伏发电设备折旧年限与其他发电集团相比趋于保守，适当延长折旧年限将有利于行业对标；办公用电子设备更新速度较快，每年使用率较高，根据实际情况适当缩短办公用电子设备折旧年限。	2019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固定资产 营业成本	41,404,285.36 -41,404,285.36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第八、合并范围的变更。